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

（<http://www.shanting.gov.cn/>）下载。山亭区农业农村局联系（山亭区府前西路 38 号三楼；邮编：277200；联系电话：0632-8811192；电子邮箱：a8823308@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各项要求，坚持“依法公开，真实公正，及时准确，内外并重，方便群众，有力监督”的原则，结合我区农业农村工作实际，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围绕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不断提高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水平，全面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2024年12月5日

“土特产”奏响“振兴曲”——我区优质特色农产品亮相第21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
阅读238 赞6

区农业农村局举办小麦冬前管理技术培训会
阅读88 赞3

2024年12月3日

区政协副主席陈博到帮包企业调研
阅读140 赞1

关于切实加强小麦田间管理控旺长促壮苗保安全越冬的通知
阅读47 赞1

关于成立枣庄市农业农村局小麦网格化帮包指导服务小组的通知
阅读35 赞1

山亭区市民诉求办理服务中心揭牌
阅读36

区农业农村局加快推进农业机械报废更新
阅读249 赞3

工作动态

阅读37 赞1

旺长麦田怎么办?
阅读7 赞1

通知

对这个问题，农业农村部零容忍！||长虹
卧波
阅读59

工作动态

关注

通知

对这个问题，农业农村部零容忍！||长虹
卧波
阅读59

(一) 主动公开方面。2024年，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结果、政策性惠农保险、惠农政策补贴、人大建议政协提案答复内容、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等各类政府信息50余条，切实做到主动公开、应公开尽公开。

(二) 依申请公开方面。今年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由局分管领导安排相关股室进行答复，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结。收费和减免情况：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规定，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包括：检索费、复制费（含案卷材料复制费）、邮寄费。

(三)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按照“谁制发、谁提出，谁审查、

谁办理，谁公开、谁负责”原则，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合法性、准确性、严肃性，及时全面准确公开各类重点领域信息。

(四) 平台建设方面。一是优化工作流程。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由局法规股相关工作同志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编写、审核工作，及时上传区政府网站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高效。二是高度重视新媒体建设。由秘书科工作人员专门负责在山亭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及时更新惠农强农政补贴政策、发布涉及农业农村领域的法律法规等相关信息，方便企业群众获取信息。

(五) 监督保障方面。一是强化职能分工。明确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总体要求、主要内容、工作措施等，按照职能分工把政府信息公开任务落实到相关处室及人员。二是强化人员培训。定期开展信息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将信息及时公开、回应到位。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0	0	0	0	0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统计表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年度存在问题改进情况。一是存在的问题：一是政务公开水平有待提升。公开的信息内容不够完整，公开时限不够及时，政务公开意识还不够到位，政府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二是公开渠道相对单一。信息公开主要依靠政府门户网站、单位微信公众号，未能充分结合网络平台进行公开；二是改进情况：一是持续优化主动公开目录。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动态调整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及时更新各栏目信息内容。二是持续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工作制度，优化工作流程。

（二）2024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改进措施。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部分信息更新不及时、部分内容表述不清晰的现象。

针对以上问题，下步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重点改进：我局将继续强化人员培训力度，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努力提

高主动公开水平，切实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标准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本单位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情况。2024年度，本单位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

（二）本单位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一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关切、数据开放，对涉及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问题和重大决策应及时公开，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二是提升政务公开能力。增强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规范公开程序，积极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和深度，提高公开针对性，把工作重心放在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上，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信息采集、编辑能力，努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三）本单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4年，区农业农村局共收到转办件35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17件、政协委员提案18件，9月底全部规范办理完毕。在办理过程中，先与代表进行电话沟通并提出面复请求，根据代表意愿进行面复，达到代表要求的面复率为100%，代表满意率达到100%。

（四）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工

作部署和要求，围绕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这个核心，把推行政务公开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转变机关作风、提高行政效能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